

证券代码：002264

证券简称：新华都

公告编号：2022-028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
暨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一部出具的《关于对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2〕第 3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在 2022 年 3 月 11 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

收到《问询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共同对其中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鉴于部分中介机构发表核查意见尚未完成签章流程，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前回复《问询函》，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3），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具体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拟通过

现金出售的方式，向控股股东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持有的零售业务板块 11 家全资子公司 100%股权，具体详见 2022 年 2 月 1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内容。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新华都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同意撤回申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具体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内容。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s://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新华都购物广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一日